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實業城市開發集團有限公司**

SHANGHAI INDUSTRIAL URBAN DEVELOPMENT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63)

**主席兼執行董事辭職  
及  
總裁兼執行董事調任為主席、總裁兼執行董事**

蔡先生現任本公司之主席兼執行董事，由於到達他的退休年齡，辭任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倪先生，現任本公司之總裁兼執行董事，將調任為主席、總裁兼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上海實業城市開發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

**蔡育天先生(「蔡先生」)，辭任本公司之主席兼執行董事**

蔡先生現任本公司之主席兼執行董事，由於到達他的退休年齡，辭任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四日起生效。蔡先生將辭任本公司之所有附屬公司之董事及行政職位。蔡先生確認其與本公司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蔡先生辭職有關的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蔡先生過往領導本公司及指導董事會所作的寶貴貢獻表示衷心謝意。

**倪建達先生(「倪先生」)，總裁兼執行董事調任為主席、總裁兼執行董事**

倪先生，現任本公司之總裁兼執行董事，將調任為主席、總裁兼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倪先生(主席、總裁兼執行董事)之簡歷**

倪先生，現年48歲，為本公司總裁兼執行董事，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獲委任。彼亦為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為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3)副行政總裁。彼自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八日起一直擔任上海城開(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城開」)董事。彼亦

為上海城開總裁。彼先後畢業於上海大學及澳大利亞La Trobe University，於一九九七年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一九九七年十月至一九九八年七月，倪先生曾任上海徐匯房地產經營有限公司總經理、上海城開副總經理及中國華源集團公司(其主要業務為物業發展、製衣、金融服務及製藥)房地產部總經理。彼在房地產發展及整體管理方面積逾20年專業經驗。倪先生於二零零三年被推選為上海市人大代表，先後被授予全國25名最具改革理念的中國企業家之一、二零零六年中國住交會十大風雲人物之一、二零零七年博鰲論壇—中國地產20年最具影響力人物及二零零五年上海房地產18年十大企業家榮譽稱號。彼曾任上海市青年聯合會副主席，現為上海市青年企業家協會會長及上海市房地產業協會副會長。

倪先生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倪先生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月 225,000 港元及酌情花紅，乃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經參考其職責及表現以及當前市場環境而釐定。

倪先生之任期由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起為期三年，並須根據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退任及重選連任。

於本公佈日期，倪先生持有8,000,000份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予之購股權，該等購股權賦予彼權利認購8,000,000股股份。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倪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被視作擁有權益。

倪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上市之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倪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有關倪先生調任為主席而須本公司股東垂注之事項，倪先生亦無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之規定而須予披露之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上海實業城市開發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建柱

香港，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

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蔡育天先生、倪建達先生、錢世政先生、周軍先生、楊彪先生及陳安民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杜惠愷先生，太平紳士、黃英豪博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范仁達先生及李家暉先生。